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东北制药

股票代码：000597

信息披露义务人：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沈阳市铁西区北四西路6号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5区9号楼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 2018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 | |
|---------------------------|---|
| 第一节 释义..... | 3 |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4 |
|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 5 |
|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 5 |
|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 6 |
|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 6 |
|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 7 |
|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8 |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 | | |
|----------------|---|--|
| 报告书/本报告书 | 指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 信息披露义务人/辽宁方大集团 | 指 |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
| 上市公司/东北制药 | 指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本次权益变动 | 指 | 指通过现金购买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形式，累计增持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5,099,924股股份，占东北制药总股本的13.18%。 |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沈阳市铁西区北四西路6号

法定代表人：方威

注册资本：1,000,000,000 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除金银）、建筑材料、电工器材、汽车配件、五金工具、橡胶制品、仪器仪表、办公用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焦炭、矿粉（除金、银）、石灰石销售、冶金材料销售、技术咨询服务、技术培训、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100719656393Q

成立时间：2000年4月24日

营业期限：2000年4月24日至2030年4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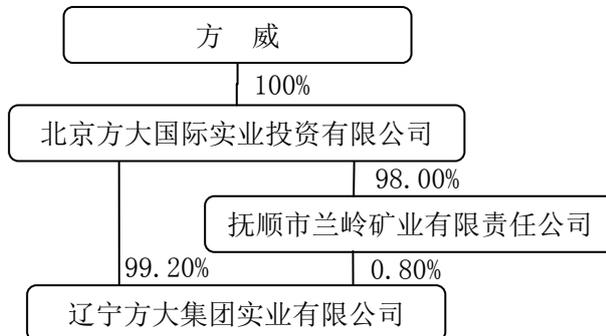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15区9号楼

联系人：吴爱萍

联系电话：010-63704234

二、辽宁方大集团的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人

辽宁方大集团的控股股东为北京方大国际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方威先生。辽宁方大集团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国籍 | 长期居住地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
|----|----|-----|----|-------|-----------------|
| 方威 | 男 | 董事长 | 中国 | 中国 | 无 |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30,782,992股股份，占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的40.85%；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43,433,571股股份，占方大特钢总股本的44.38%。

除上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系基于看好东北制药所从事行业的未来发展，认可东北制药的长期投资价值。

除本次权益变动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存在继续增持东北制药股份的可能性。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的持股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于2017年11月21日至2017年11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东北制药股份9,163,933股。在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北制药股份68,600股。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采取询价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不低于2018年4月20日（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百分之九十，即8.96元/股。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定价原则，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8.96元/股。

三、支付条件和支付方式

1、支付条件：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经东北制药股东大会批准且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发行。2017年11月23日，东北制药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8号），核准东北制药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4,931,013股新股。

2、支付方式：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交易价款由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现金方式进行支付。截至2018年4月25日17时，信息披露义务人缴付了东北制药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款672,895,319.04元（含之前已支付的保证金）。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东北制药75,168,524股股份，占东北制药总股本的13.20%。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自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至作出该公告后两个交易日内，应当停止买卖东北制药股份。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除前述第四节披露的减持信息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东北制药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方威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 月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 一、辽宁方大集团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二、辽宁方大集团董事、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基本情况 | | | |
|---|---|---------------------|--|
| 上市公司名称 | 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所在地 |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明湖街8号 |
| 股票简称 | 东北制药 | 股票代码 | 000597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 沈阳市铁西区北四西路6号 |
|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 有无一致行动人 |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 持股数量: 68,600 股 持股比例: 0.012% | | |
|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 变动数量: 75,099,924 股 变动比例: 13.18%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 | |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 | | |

（本页无正文，为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方威

日期： 2018 年 月 日